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1)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概況

於本期間內，中港兩地之經濟信心及消費市場先後受到四川地震慘劇，以及北京奧運會期間及成功舉辦後之短暫喜悅所影響。在二零零八年底，全球金融市場急劇惡化，其速度及嚴重程度均前所未見，打斷了奧運盛事帶來之喜悅。美國銀行體系拖累全球銀行體系面臨崩潰，使過去十年受全球化及中國增長勢頭所帶動之經濟繁榮現象驟然結束。由於衰退既深且廣，打亂全球經濟，造成商品及貨幣市場混亂，根本不夠時間作出調整。在近乎恐慌之情況下，各主要經濟體系之政府均被迫在倉促間大量注資干預，以求避免系統性崩潰。

中國方面，在二零零八年初，珠三角地區面臨工廠工人短缺及需求攀升，迫使北京中央政府採取多項措施抑制日益嚴重之通脹及過度投資。由於出口訂單及銀行貸款大幅減少，工廠相繼倒閉，故上述措施瞬息間須徹底改變。

需求預測不明朗而且多變、信貸收縮，加上最重要的是美元匯率波動，引致商品價格大幅上落。不少零售商及批發商均謹慎地避免積存貨物以減低價格波動所造成之損失，對貿易活動構成不利影響。

一般影響及決定國家貨幣價值之經濟因素，受市場憂慮、恐慌所扭曲。信貸供應及消費者開支下降，而破產及失業人數則上升。在此等情況下，業務經營及企業財政日益困難。本集團與大部分其他營業機構一樣受到一定衝擊，但仍能沉著面對並按既定計劃發展。

財務業績概要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益為港幣 1,105,000,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004,000,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0%。然而，由於中國勞工成本及初設銷售及分銷費大幅增加，加上外幣存款按市價評估值的不利估值，故本公司之股東應佔純利下降至港幣 5,200,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59,600,000 元）。

本集團繼續維持強勁之財政狀況。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期結算日，本集團之手持現金淨額為港幣 476,000,000 元，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來增加港幣 156,000,000 元。

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6 元合共港幣 14,600,000 元(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6 元，合共港幣 14,600,000 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三派付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重點發展核心業務之優質品牌產品，以全力提升其主要優勢。此策略令本集團即使在嚴峻之外圍環境下仍能維持毛利增長。憑藉此定位，本集團已繼續拓展位於華東及華北地區之分銷網絡，取得新分銷商為本集團產品開拓新銷售渠道。

於期內，本集團之麵粉、食油及清潔用品等優質品牌產品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比例增至 50%。該等優質品牌產品之總銷售額及毛利分別增加 6% 及 17%。本集團亦透過變更產品組合及提高生產效率改善其整體毛利貢獻。

本集團位於山東省青州市之新建小麥處理廠房施工進度理想，預期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度竣工後，該廠房將為本集團之第三間廠房，每日之小麥總產能將增加至 2,450 公噸。本集團有計劃地將各廠房分佈於南部、東部及北部地區，以向客戶提供更有效率之服務。

本集團之金像牌麵包粉及美玫牌糕點粉廣受認同，並榮獲提名為北京奧運會之指定小麥粉供應商。根據該服務供應合約，相關國際、國家質保代理以及政府代表均親身見證並確認本集團之生產及品質保證計劃，足證本集團在產品質素及服務方面均達到優質水平。

食品分部

儘管經濟環境充滿挑戰，除食油外，本集團於食品分部之優質品牌產品持續取得銷售增長。食油之銷售量放緩主要歸因於原材料成本之大幅波動。由於期內之原材料成本及競爭對手之價格急速變動，故零售商及批發商均不願持有存貨。本集團預期農曆新年後之原材料成本會較為穩定，價格及貿易存貨將回復至較正常之水平。

除向北京奧運會獨家供應金像牌麵包粉及美玫牌糕點粉外，本集團之旗艦食油品牌「一刀嘜」已連續九年榮獲香港最暢銷食油品牌之殊榮。本集團之優質品牌具有人所共知之質素，一直為精明客戶之最佳選擇。

期內，本集團之經營成本因若干因素而增加。首先，於中國最新執行之勞動法對僱員福利作出調整。第二，年初原油價格升至每桶 150 美元，令燃料成本增加，貨運成本亦因而大幅增加。第三，本集團就銷售網絡拓展至華東及華北地區而須承擔初次進入市場之成本，惟本集團相信有關拓展，長遠將對本集團之銷售有利。

清潔用品分部

期內，清潔用品取得 16% 之銷售增長。由於石油成本波動所引致之競爭環境，此分部之經營溢利錄得溫和增長。

除斧頭牌及勞工牌清潔用品廣受家庭用戶歡迎外，本集團亦已推出名為「即潔保」之新產品線，專為工業客戶而設。「即潔保」具備出眾特色及優點，適用於食物生產工場、廚房、連鎖快餐店及餐廳所需之各種應用。「即潔保」於香港及澳門推出以來，廣為工業客戶所接納。

產品分銷分部

由於香港之市場份額增加，產品分銷分部之銷售及經營溢利均有所改善。除了本集團之核心品牌紮根香港多年，以及本集團不斷致力提升具競爭力之品質標準外，原材料成本價格上漲亦迫使一些規模較小之競爭對手於期內退出市場。本集團將繼續善用其財政優勢及其具競爭力之定位，應付重重挑戰之經濟環境。

展望

中國之國內生產總值預測於二零零九年將放緩至 8%左右，日後於經濟及社會各方面備受挑戰。預期有任何快速處理方案皆不明智，惟政府刺激本地消費之行動對本集團所提供之小麥粉、食油及清潔用品等必需消費品帶來亮點。

儘管現時正處於經濟衰退，本集團相信中港兩地之消費者仍會選用物有所值，以及具有高安全性及質素之產品。本集團著重優質產品，可提供更優質及更多種類之產品提升以吸引消費者。本集團將善用此優勢以進行目標推廣活動，以提高客戶忠誠度及銷售效率。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為生產小麥粉、食油及清潔用品等高質素必需消費品，故本集團預期此等家用必需品之消費需求跌幅較少。在現時情況下，本集團持續力倡改善效率、減低營運成本及提高生產力，將加強本集團面對日後競爭及富挑戰性環境之條件。

由於全球及中國經濟緊縮導致重大轉變，以致影響本集團之生產成本，故管理層將採取適當行動，按適用之新中國勞動法，優化員工成本。同時，由於物流服務供應商承受減價壓力，故本集團認為有機會節省分銷成本。本集團受惠於石油及原材料價格下跌，且持續留意於現時情況下為本集團生產成本取得最大利益，以保護並在可能情況下增加本集團之利潤。

此外，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備有充裕現金以便考慮進行協同收購，藉此擴大本集團之業務組合。本集團相信低迷時期仍有機遇及可取價值。整體經濟復甦需時，但本集團保持審慎樂觀之態度，維持本集團業務於平穩水平，且會做好準備，當經濟重上增長軌道時可從有所改善之市場狀況獲益。

流動資金及財政狀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港幣 584,000,000 元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532,000,000 元)。其中 33%為人民幣，26%為港元，20%為美元，14%為澳元，6%為馬來西亞幣及 1%為澳門幣。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 305,000,000 元銀行備用信貸額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325,000,000 元)，當中已使用的金額為港幣 108,000,000 元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212,000,000 元)。所有銀行貸款以浮動利率計算利息，並在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於總部集中處理所有融資活動。對採用金融及對沖工具有嚴格規管，僅可用以處理及緩和與貿易相關的商品價格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周轉期為 39 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57 日)。鑒於商品市場價格不穩定，食品分部減少原材料存貨以降低貨物價格風險。應收賬款周轉期保持在 23 日的平穩水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25 日)。

有鑑於擁有穩健的流動比率及財務狀況，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充足資源應付日常營運活動及資本開支承擔。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及香港均有業務。當地成本及收入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定價。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均為港元貸款。

本集團須面對從各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價的銷售、採購及存款而衍生的貨幣風險。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澳元、馬來西亞幣及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故本集團預期美元及港元匯率不會有大幅度變動，因此以港幣作功能貨幣的營運公司之美元交易不會產生重大的外匯風險。

下表就本集團於結算日以相關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承受之外匯風險作出詳細分析。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千元	馬來西亞幣 千元	澳元 千元	美元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額	4,088	16,562	15,344	15,096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234)	-	-	(23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186	-	-	17

資本開支

本期間內，本集團支付港幣 4,000,000 元購置廠房及機器，以增強生產能力，同時斥資港幣 27,000,000 元興建青州麵粉廠及相關設施。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僱員 1,300 人。本集團按職責範疇及現行市場情況來釐定僱員之薪酬。本集團薪酬政策內設有年度薪酬遞增及年終表現獎勵機制，藉此挽留人才、獎償及激勵員工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本集團更設立購股權計劃，以發放購股權予合資格之僱員。期內，本集團於先前授予一名董事及其他僱員合共 3,700,000 股購股權已失效。

簡明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2	1,104,566	1,004,283
銷售成本		(915,647)	(836,931)
毛利		188,919	167,352
其他收入		7,582	22,84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5,492)	(88,796)
行政費用		(40,768)	(43,952)
其他經營費用		(43,298)	(430)
經營溢利	2	6,943	57,014
淨利息收入/(支出)		5,361	(2,191)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的溢利		1,557	1,494
除稅前溢利	3	13,861	56,317
稅項支出	4	(8,700)	(6,441)
本期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溢利		5,161	49,87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期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溢利	5	-	8,318
本期溢利		5,161	58,194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5,216	59,552
少數股東權益		(55)	(1,358)
本期溢利		5,161	58,194
股息 – 結算日後擬派中期股息	6	14,601	14,601
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	7	0.02	0.25
攤薄		不適用	0.25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		0.02	0.21
攤薄		不適用	0.21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		-	0.04
攤薄		-	0.0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502,545	496,494
租賃土地	46,856	48,402
無形資產	2,175	2,175
聯營公司權益	24,581	24,581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64,827	63,268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654	757
遞延稅項資產	865	8,935
	642,503	644,612
流動資產		
存貨	197,467	273,625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197,414	236,769
應收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32,297	50,575
應退稅金	4,440	-
現金及現金等額	583,782	532,081
	1,015,400	1,093,050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07,500	212,000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259,877	217,148
應付稅金	6,797	7,029
其他流動負債	28,128	28,132
	402,302	464,309
流動資產淨額	613,098	628,7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55,601	1,273,35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2	1,0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7	509
	699	1,553
資產淨額	1,254,902	1,271,800
資金及儲備		
股本	243,354	243,354
儲備	994,503	1,011,55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237,857	1,254,912
少數股東權益	17,045	16,888
權益總額	1,254,902	1,271,800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相關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於本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之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2 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3 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4 號 香港會計準則
第 19 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融資規定及
相互之間的關係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修訂的準則和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初次採納該準則和詮釋時對本集團可能帶來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可贖回財務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 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既得條件及取消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5 號	建造房地產之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6 號	對海外業務之淨投資進行對沖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7 號	向東主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¹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則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²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³ 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三個分部。各分部的產品如下:

- (i) 食品: 製造及分銷一系列食品, 包括麵粉、食油、植物脂肪及其他加工食品。
- (ii) 清潔用品: 製造及分銷清潔用品, 包括碗碟清潔劑、洗衣粉、衣物柔順劑及地板清潔劑。
- (iii) 產品分銷: 於香港及澳門買賣及分銷一系列產品, 包括麵粉、清潔劑、烘焙及代理產品。

包裝產品分部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出售, 而其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以「已終止經營業務」方式披露。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對經營業務溢利之貢獻, 按業務分部而劃分的分析列述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 港幣千元
業務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食品		758,115	765,808	16,063	47,659
清潔用品		103,803	89,521	4,769	4,572
產品分銷		241,344	146,684	34,568	20,451
其他		1,304	2,270	(48,457)	(15,668)
		<u>1,104,566</u>	<u>1,004,283</u>	<u>6,943</u>	<u>57,014</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包裝產品	5	-	383,071	-	9,246
		<u>1,104,566</u>	<u>1,387,354</u>	<u>6,943</u>	<u>66,260</u>

3. 除稅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24,750	22,217
員工成本	70,392	64,617
淨外幣兌換虧損／(收益)	33,842	(11,626)
呆壞賬準備	9,149	44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3,779)	(6,678)
存貨準備	410	48

已終止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	10,411
員工成本	-	31,662
淨外幣兌換收益	-	(5,382)
呆壞賬撥回	-	(449)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	(545)
存貨準備	-	438

4. 稅項支出

稅項支出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稅項	(i) 2,771	3,105
海外稅項	(ii) (1,398)	3,688
遞延稅項	(ii) 7,327	(352)
	8,700	6,44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稅項	-	-
海外稅項	-	882
遞延稅項	-	(1,067)
	<u>-</u>	<u>(185)</u>

附註:

- (i) 本集團於香港運作之公司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期間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二零零七年: 17.5%) 計提。
- (ii) 海外稅項指於中國國內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該地當時之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於本期內，中國國內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獲豁免所得稅。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之所得稅在本期內撥回。此外，由於在可見未來並無應課稅溢利可供遞延稅項之有關時間性差異扣減，因此於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港幣 8,178,000 元及遞延稅項負債港幣 808,000 元需作撥回。

於中國國內經營之其他附屬公司，所得稅稅率為 12.5% 至 20% (二零零七年: 15% 至 27%)。

本集團在中國國內經營之附屬公司需要就分派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得的利潤繳付扣繳稅。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於中國國內之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的時間性差異為港幣 37,912,000 元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 26,549,000 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決定於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很可能將不會分派股利，因此並未就分派該等利潤時應付之扣繳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將其包裝產品業務的所有權益出售。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包裝產品業務的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u>港幣千元</u>
營業額	383,071
銷售成本	<u>(357,331)</u>
毛利	25,740
其他收入	6,352
銷售及分銷費用	(9,117)
行政費用	(12,107)
其他經營費用	<u>(1,622)</u>
經營溢利	9,246
淨利息支出	(1,113)
	<u>8,133</u>
除稅前溢利	8,133
稅項收入	<u>185</u>
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溢利	<u><u>8,318</u></u>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	(25,935)
投資活動流入的現金淨額	658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3,104)</u>
	<u><u>(28,381)</u></u>

6.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擬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六仙(二零零七年：每股港幣六仙)	14,601	14,601

於結算日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列為負債項目。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5,216,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59,552,000 元）及本公司於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1,961,165 股（二零零七年：241,961,165 股）計算。

由於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購股權餘數，因此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內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59,552,000 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1,961,165 股，並加上將所有購股權視作已於有關期間內行使而假設以無代價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6,943 股計算。

8.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代表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個體資產淨額。該共同控制個體在香港及澳門市場進行混合及分銷食油、植物油及白乳油業務。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應收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準備）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個月	138,815	140,804
四至六個月	1,812	714
應收賬款總額	<u>140,627</u>	<u>141,518</u>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53,885	92,460
租賃土地 - 流動性部份	<u>2,902</u>	<u>2,791</u>
	<u>197,414</u>	<u>236,769</u>

10.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個月	178,390	146,887
四至六個月	1,293	683
六個月以上	1,538	465
應付賬款總額	<u>181,221</u>	<u>148,035</u>
其他應付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u>78,656</u>	<u>69,113</u>
	<u>259,877</u>	<u>217,148</u>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經已由本公司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該等中期業績之資料並不屬於法定賬目。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按照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前所應用之上市規則附錄14之原則，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有關條文，惟下列除外：

- 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常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之相關目的。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之具體諮詢，彼等確定於期內一直遵守按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前所應用之標準守則規定之標準。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羅廣志先生(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曾祖泰先生及丁偉銓先生組成，羅廣志先生及丁偉銓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並已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董事會酬委會」)由郭令海先生(本公司主席及董事會酬委會主席)、羅廣志先生及丁偉銓先生組成，後兩者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及轉讓登記處 — 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83號友邦廣場三十四樓3401-2室。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主席：
郭令海先生

集團董事總經理：
梁偉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上哲博士
陳林興先生
曾祖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廣志先生
丁偉銓先生
羅啟耀先生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文英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八日

本公佈可於本公司網頁<http://www.lamsoon.com>內下載。